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網頁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羅映南先生、邱曉華先生、藍福生先生、黃曉東先生、鄒來昌先生，非執行董事彭嘉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聰福先生、陳毓川先生、林永經先生及王小軍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中國，福建，2013年3月27日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

苏 聪 福

2012 年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本人作为紫金矿业独立董事，能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参与董事会的相关决策，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仔细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审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并按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深入企业调查研究，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在 2012 年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履行独立董事忠诚、勤勉职责

1、出席公司董事会情况：认真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2012 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召开的全部正式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应出席会议 19 次，参加会议 19 次（其中现场会议 6 次、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次）。同时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临时股东会会议和公司年度工作会议。

2、认真仔细地审议材料并发表意见：作为独立董事，在公司每次召开董事会前均会详细阅读研究有关资料、文件，就公司各项重大决策事项展开充分讨论。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担保、定期报告等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主动向公司（以及相关部门）了解相关情况并根据需要要求公司补充相关说明材料。在会议上我们详细听取公司管理层就有关经营管理状况的介绍，认真仔细地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会议讨论并结合自身的专业领域提出合理化的建议，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了积极作用。

本人认为，公司在 2012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均合法有效；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以及社会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本人能较好地履行独立董事忠诚、勤勉职责。履行职责能得到充分保障，并得到公司相关部门、人员的配合。本人对各次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

1、具体组织并完成 2011 年度的对集团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工作。本人作为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同时任公司党委、纪委、监事会等部门组成的考核工作组组长，在集团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在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林永经、非执行董事彭嘉庆与监事会副主席徐强全力支持参加下，具体组织并顺利完成 2011 年度的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工作。

根据股东会和董事会关于对公司董事高管年度绩效进行考核的相关议案和陈景河董事长指示精神，本人制定《紫金矿业集团公司高管 2011 年度绩效全面考核工作方案》，组织考核工作小组对公司执行董事高管进行年度绩效考核。考核原则方法：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实绩、员工公认原则，运用述职报告、民主测评、实绩分析、个别谈话和综合评价等具体方法进行年度绩效考核评价。全面、客观、公正、准确地评价集团公司董事高管以上领导年度履职各项工作的实际业绩，发挥绩效考核的监督作用。

2011 年度绩效考核在全集团公司范围内进行民主测评，参加民主测评共收集 416 份测评表，参加人员包括在集团公司年度工作会议期间来自全国各地子公司、权属公司参加会议主要领导；对部门以上以及子公司、权属公司到集团公司领导个别征求意见谈话 113 人，审阅高管以上人员年度述职报告，客观、公正、事实求是评价公司领导班子及被考核人员年度在各自分管工作所取得成绩，存在问题及建议，稳妥完成考核工作，得到股东与公司董事会的肯定。

2011 年度考核工作的特点：考核方案细致，要求明确；参加动员大会人数较多，民主测评面较宽，谈话对象深入，收集意见广泛，为全面客观了解高管人员的年度履职提供了材料，对公司领导班子提出了很多有价值的建议。

本年度高管绩效考核共形成包括对集团公司领导班子、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以及高管以上个人等考核综合评价文字材料 15 份。

2、制定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管任期考核及第五届董事会拟提名董事高管候选人推荐工作方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制定紫金矿业集团公司对第四届董事、高管任期考核及第五届董事会拟提名董事、高管候选人推荐工作方案。

由本人牵头，林永经、彭嘉庆、徐强支持参加，公司董事会组成任期考核工作组，从 2012 年 9 月下旬到年底开展任期考核工作，考核对象是集团公司执行董事、高管；

在集团公司总部、厦门分部以及北京、西北(乌鲁木齐)、西南(昆明)区域公司开展考核考察听取意见工作。

3、通过董事高管薪酬绩效考核分配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 2011 年度对公司董事、高管绩效考核意见，提出 2011 年度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年度薪酬考核议案，提出 2011 年度经营管理层高管成员薪酬考核分配议案，经 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四届十四次董事会通过报股东会议，经 2012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核定和兑现。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 2012 年度对公司董事、高管绩效考核意见提出了 2012 年度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年度薪酬考核议案，提出了 2012 年度经营管理层高管成员薪酬考核分配方案，拟提交 201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

全部参加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5 次会议。

三、参加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工作

1、参加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七次会议情况

认真参加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年度、季度的七次会议，研究资料文件，发表建议。在审核委员会主任林永经领导下，公司定期年报、季报与半年报期间深入审计工作现场，事先听取公司财务部门汇报，认真和安永审计师沟通交流对公司内控制度及财务报告的看法，并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认真听取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紫金矿业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情况的汇报和沟通(监事会、公司财务部门列席了会议)。年审之前召开三次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会，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书面提交的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及时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履行独立董事在年报审计中的职责。

本人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覆盖的范围、采用的审计工具及审计流程、审计中关注的重点事项是合规的，对资产减值等重点关注事项进行了恰当的测试和判断，其审计是独立、客观、公正的，同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管理层应重视安永提出的管理建议，改善管理措施，同时，应加强公司购并行动的风险评价和管控。

2、参加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各项工作，指导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根据公司 2012 年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全面、有效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和内控评价工作；参加指导督查集团公司开展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

四、董事会战略与执行委员会工作和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汇报

1、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向独立董事汇报公司本年度、半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意公司经营管理层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并提出建议和意见。

2、参加战略与执行委员会各项工作、战略与执行委员会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包括审核集团权属各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任免事项。列席部分投资委员会会议，会议前认真研究各有关投资项目、开发方案、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与相关人员及时沟通，发表意见。

五、对 2012 年度公司所披露有关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独董，对本公司与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工程”）签署 2012 年度《紫金山金矿露天采矿与剥离工程合同》构成持续关联交易事宜，关于新疆阿舍勒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新疆公司销售铜精矿构成持续关联交易，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西南有限公司拟和其他股东出售富宁县正龙金矿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西北有限公司收购下属新疆乌恰县金旺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另一股东中色地科矿产勘查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新疆金旺公司 2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紫金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下属福建金山水电有限公司另一股东福建龙翔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45%股权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项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合同)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对交易双方及本公司的全体股东都是有益的。

六、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累计对外担保情况等重大事项发表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 2011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核查、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对确认部分资产盘亏损失和报废损失事项的独立意见就此作出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参见独立董事意见）。

七、审议《2011 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和《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聘请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

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八、根据独立董事制度要求，深入公司权属各企业(矿山)调查研究

1、2012年12月中旬独立董事苏聪福、林永经、非执行董事彭嘉庆和监事会副主席徐强对紫金铜业20万吨铜冶炼项目现场考察调研。调研组一行深入铜冶炼各个生产车间生产建设现场考察、召开公司管理层汇报和座谈会，对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使用、建设现场安全环保、工艺技术、生产经营资金企业管理等等提出建议与意见。

2、2012年12月中旬苏聪福、林永经、彭嘉庆和徐强对对紫金山金铜矿现场考察调研，重点考察紫金山铜矿列入重点61个项目后续整改现场、矿山尾矿库、安全环保、生产经营等情况，召开汇报和座谈会，对后续整改项目、生产经营、技术改造项目现场安全环保、生产经营企业管理等提出建议与意见。

3、2012年9月上、中旬，集团公司顾问刘晓初、苏聪福、林永经、彭嘉庆及徐强等同志到黑龙江黑河集团公司权属多宝山铜业公司、吉林延边州珲春紫金矿业有限公司等权属企业进行工作调研。考察各个矿山现场，听取了公司建设进展情况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工作汇报、召开中层以上领导座谈会。

充分肯定了多宝山铜业公司项目作为东北地区黑龙江省最大有色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建设所取得的成绩，就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提出投产前的各项工作特别是安全环保工作提出许多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充分肯定珲春紫金矿业作为吉林延边州最大金铜矿项目，矿山技术改造建设项目所取得的成绩，珲春紫金对吉林延边州经济发展和对紫金集团公司所作出的贡献，就公司当前的生产经营特别是安全环保工作提出许多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本人每到一处均能深入企业，到车间、矿山尾矿库、露天采矿场实地、建设工地现场考察调研，积极从企业发展工作思路、投资决策、重大技术方案、生产经营、降低成本、节能减排、安全环保和加强企业管理、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提出建议，并和有关企业领导深入交换意见。

九、学习培训；

参加集团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学习十八大会议精神。参加听取宣讲团十八大会议精神宣讲报告。

参加学习由陈景河事长亲自执笔、集团公司执董高管联席会议审议通过、董事长最后审定的《紫金企业文化理念体系（核心部分）及析义》。

参加集团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关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培训学习。

参加集团公司组织 ERP 项目建设培训学习。

学习紫金文化、在实践中了解紫金文化的价值观，积极推动探索公司“走出去”走向国际、集团化管理、企业文化建设、安全环保的各项工作，公司各项制度规范和建设工作提出有益建议。参加各项知识讲座培训和公司报告会，系统了解公司发展的理论和实践，结合紫金实际和如何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继续努力认真探索。

十、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

1、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约束制衡职能，对于需经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深入了解有关议案起草情况，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保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提供了有力保障。对公司经营管理和关联交易等情况，均详细听取了相关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能通过加强自身学习，加深了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机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形成自觉保护全体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作为独立董事亦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主动关注外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并就相关信息及时反馈给公司，让公司高级管理层充分了解中小投资者的要求，促进公司信息披露增加透明度。

2、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勤勉尽责，高度重视处理好经济效益与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关系，进一步树立科学发展和安全发展的观点，确实加强对企业发展中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工作的监督；继续努力学习，提升各方面素质和创新能力，适应新的工作要求；充分的把握集团公司董事会各项决策科学性、准确性和前瞻性，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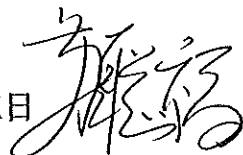
3、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协作，依法依规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包括参加各个委员会的工作，确保发表客观公正独立性意见，要继续坚持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继续努力深入基层企业调查研究，力争提出高水平的调查意见和建议。

本人任职期间将继续发挥好独立董事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与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能力，保持良好的职业操守、为紫金矿业走向国际化做出贡献。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苏聪福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林永经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紫金矿业独立董事，本人能够发挥自己的专业特长，配合公司其他三位独立董事，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规定和相关政策，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职责，诚信勤勉开展工作。通过安排一定时间到集团公司基层权属企业考察调研，进一步熟悉企业情况，关注企业发展动态，尤其是环保安全和信息披露工作等。按时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年度工作会议和公司内部业务培训等，并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下面我就本人 201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1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和 2 次股东大会，本人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全年召开 董事会次数	实际出席 董事会次数	全年召开 股东大会次数	实际出席 股东大会次数
6 次	6 次	2 次	2 次

2012 年度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本人都亲自出席，没有委托和缺席。在召开董事会前，通过 OA 上网搜索相关资料和信息，主动了解作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与其他独立董事和相关人员沟通。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自己的看法，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认真负责完成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各项工作。

我担任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主任委员，根据中国证监会、交易所的有关要求，审核委按照《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实施细则》，积极开展工作，勤勉尽职。协助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其职责，结合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核委工作规程》等，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定期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较好完成了审计与内控委员会的年度各项工作。主要表现在审核委对公司编报的季报、半年报（均未经年审会计师审计），都召开会议，认真进行审议，提交董事会审定后公告。尤其

是年度财务报告，是投资者最关心的企业财务信息，审核委务必认真做好各项审核工作。首先是对公司编报的财务会计报表认真审阅。审核委和独立董事在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情况汇报后，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说明，审核委认为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内容和格式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相关规定，同意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未经审计）及相关资料提交给年审会计师进行审计。其次是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三次沟通。第一次沟通会是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审核委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确定年审工作计划，包括时间进度、工作安排、会计政策、审计关注的重点等，审核委对年审工作提出年审会计师要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和会计谨慎的原则，确保会计信息真实性。第二次沟通会是在审计过程中，审核委听取年审会计师对审计过程中所发现问题的汇报，对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寻找正确的答案，确保审计工作质量。第三次沟通会是在年审会计师就年报审计工作了审计报告初稿后，审核委对审计初稿结论进行审议，提出修改、补充和改善的意见。正式审计报告完成后，审核委再表决通过，由审核委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定。

三、参与公司董事会换届高管考核工作

我作为提名与薪酬委成员，本人主动配合主任委员苏聪福独董搞好公司高管年度绩效考核工作，有一个多月时间参与这项工作。应该说紫金矿业高管换届考核工作是精心安排、认真负责。（有关这方面工作情况，苏聪福独董会做全面回顾与总结，我在这里不再细述。）

四、对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等发表独立意见。

对公司 2012 年度内所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等事项，我都认真查阅资料，深入了解实际情况，并与其他独立董事沟通，依据相关法律规定，认真负责地发表独立意见。我认为公司在年度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双方按市场化规则，以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结算，交易公平合理，无损害公司利益行为，是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的对外融资担保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详细情况见苏聪福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五、深入集团公司基层权属企业考察调研工作。2012 年 9 月 3 日至 9 月 15 日，参加公司组织的独立董事、非执行董事、外部监事等组成的考察组，前往黑龙江省多宝山铜钼矿和吉林省珲春紫金所属企业考察调研。考察组深入基层调研生产经营

情况和环保落实情况，提出许多符合实际的整改意见，深受基层企业的欢迎。通过下基层企业考察调研，进一步了解基层权属企业的情况，掌握第一手材料，增强感性认识，提高了参与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六、加强自身学习，进一步提高参与决策水平。

2012年，本人通过合理安排时间，认真学习上市公司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尤其是加强对《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等学习，加深对上市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规范运作的认识和理解，同时也提高了科学决策水平和自觉维护投资者利益的思想意识。

在新的一年里，本人将继续本着求真务实、谨慎勤勉的原则，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合作与沟通，不断加强学习，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环保安全工作落实，了解公司管理情况和内控制度执行情况，以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出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对公司全体股东、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在我履职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林永经

2013年3月18日

陈毓川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要求，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的职责，参加董事会的相关决策过程，结合实际发表意见，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现将本人在 2012 年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认真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2012 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召开的正式会议和临时董事会会议。参加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应出席会议 19 次，参加会议 19 次（其中现场会议 6 次，我参加 4 次，2 月 2 日及 3 月 28 日董事会会议因故委托苏聪福独董全权代表，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13 次）。同时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公司年度工作会议。

会议中能认真就公司各项重大决策事项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担保、定期报告等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

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及社会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本人对各次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工作

两个委员会分别在苏聪福主任、林永经主任领导下认真履行委员会的职责，进行了大量工作，成功组织了对公司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工

作；提出了 2012 年度经营管理层高管成员薪酬考核分配方案；定期进行公司年报、季报及半年报财务报告的审议。我虽未参与具体的考核组织和审核工作，对委员会工作与决定意见我都赞成。并对两位主任的工作负责、严谨作风及取得的成绩深有感触，值得推崇与学习。

三、对 2012 年度公司所披露有关关联交易及重大事项等发表独立意见

审议并赞成：公司与新华都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 2012 年度《紫金山金矿露天采矿与剥离工程合同》；新疆阿舍勒铜业有限公司向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新疆公司销售铜精矿构成持续关联交易；紫金矿业集团西南有限公司拟和其他股东出售富宁县正龙金矿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责任公司 100%股权；紫金矿业集团西北有限公司收购下属新疆乌恰县金旺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另一股东中色地科矿产勘查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新疆全旺公司 2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紫金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下属福建金山水电有限公司另一股东福建龙翔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45%股权。

对公司 2011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对确认部分资产盘亏损失和报废损失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2011 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和《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加强学习，更好发挥独董作用

今年参加了集团公司组织 ERP 项目建设培训学习。

多年来，在公司董事会集体中工作，深受董事会集体团结协作、不断创新开拓精神的感染，向大家学到不少有关公司经营管理知识和经验。今后将继续向同事们学习，做好本职工作，为集团公司的发展尽一份微薄的力量。衷心祝愿紫金精神与时俱进，发扬光大，集团领导集体团结协作、开拓创新不断上台阶！集团公司发展壮大，走向世界。



独立董事：陈毓川

2013年3月25日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2 年度述职报告

王小军

2012 年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本人作为紫金矿业独立董事，能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参与董事会的相关决策，出席公司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仔细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审慎、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并按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深入企业调查研究，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在 2012 年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履行独立董事忠诚、勤勉职责

1、出席公司董事会情况：认真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2012 年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召开的全部正式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应出席会议 19 次，参加会议 19 次(其中现场会议 3 次、通讯方式会议次数 14 次、委托出席 2 次)。同时参加公司股东大会会议。

2、认真仔细地审议材料并发表意见：作为独立董事，在公司每次召开董事会前均会详细阅读研究有关资料、文件，就公司各项重大决策事项展开充分讨论。对公司的关联交易、担保、定期报告等事项发表独立性意见，主动向公司（以及相关部门）了解相关情况并根据需要要求公司补充相关说明材料。在会议上我们详细听取公司管理层就有关经营管理状况的介绍，认真仔细地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会议讨论并结合自身的专业领域提出合理化的建议，对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起了积极作用。

本人认为，公司在 2012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均合法有效；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依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就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事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以严谨的态度行使表决权，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以及社会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本人能较好地履行独立董事忠诚、勤勉职责。履行职责能得到充分保障，并得到公司相关部门、人员的配合。本人对各次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

1、在集团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在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苏聪福、林永经、非执行董事彭嘉庆与监事会副主席徐强全力支持参加下，参加了 2011 年度的高管人员绩效考核工作。

根据股东会和董事会关于对公司董事高管年度绩效进行考核的相关议案和陈景河董事长指示精神，按制定《紫金矿业集团公司高管 2011 年度绩效全面考核工作方案》，组织考核工作小组对公司执行董事高管进行年度绩效考核。考核原则方法：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实绩、员工公认原则，运用述职报告、民主测评、实绩分析、个别谈话和综合评价等具体方法进行年度绩效考核评价。全面、客观、公正、准确地评价集团公司董事高管以上领导年度履职各项工作的实际业绩，发挥绩效考核的监督作用。

2、参加制定公司第四届董事、高管任期考核及第五届董事会拟提名董事高管候选人推荐工作方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规定，参加制定紫金矿业集团公司对第四届董事、高管任期考核及第五届董事会拟提名董事、高管候选人推荐工作方案。

3、通过董事高管薪酬绩效考核分配议案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 2011 年度对公司董事、高管绩效考核意见，提出 2011 年度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年度薪酬考核议案，提出 2011 年度经营管理层高管成员薪酬考核分配议案，经 201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四届十四次董事会通过报股东会议，经 2012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核定和兑现。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 2012 年度对公司董事、高管绩效考核意见提出了 2012 年度执行董事、监事会主席年度薪酬考核议案，参加提出了 2012 年度经营管理层高管成员薪酬考核分配方案，拟提交 2013 年 3 月 27 日公司四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

三、参加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工作

1、参加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会议情况

认真参加审计与内控委员会会议，研究资料文件，发表建议。在审核委员会主任林永经领导下，公司定期年报、季报与半年报期间深入审计工作现场，事先听取公司财务部门汇报，认真和安永审计师沟通交流对公司内控制度及财务报告的看法，并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审议后提交董事会讨论。

认真听取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紫金矿业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情况的汇报和沟通(监事会、公司财务部门列席了会议)。年审之前召开三次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会,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书面提交的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及时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履行独立董事在年报审计中的职责。

本人认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覆盖的范围、采用的审计工具及审计流程、审计中关注的重点事项是合规的,对资产减值等重点关注事项进行了恰当的测试和判断,其审计是独立、客观、公正的,同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管理层应重视安永提出的管理建议,改善管理措施,同时,应加强公司购并行动的风险评价和管控。

2、参加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各项工作,指导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有关要求,根据公司 2012 年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全面、有效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和内控评价工作;参加指导督查集团公司开展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

四、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年度生产经营情况汇报

1、听取公司经营管理层向独立董事汇报公司本年度、半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意公司经营管理层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并提出建议和意见。

五、对 2012 年度公司所披露有关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本人作为独董,对本公司与新华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华都工程”)签署 2012 年度《紫金山金矿露天采矿与剥离工程合同》构成持续关联交易事宜,关于新疆阿舍勒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新疆公司销售铜精矿构成持续关联交易,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西南有限公司拟和其他股东出售富宁县正龙金矿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西北有限公司收购下属新疆乌恰县金旺矿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的另一股东中色地科矿产勘查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新疆金旺公司 2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紫金投资有限公司收购下属福建金山水电有限公司另一股东福建龙翔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45%股权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项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合同)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对交易双方及本公司的全体股东都是有益的:

六、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累计对外担保情况等重大事项发表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文件的有关规定，我们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公司 2011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以及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核查、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对确认部分资产盘亏损失和报废损失事项的独立意见就此作出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参见独立董事意见）。

七、审议《2011 年度公司社会责任报告》和《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聘请的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八、学习培训；

学习十八大会议精神。听取宣讲团十八大会议精神宣讲报告。

参加学习由陈景河董事长亲自执笔、集团公司执董高管联席会议审议通过、董事长最后审定的《紫金企业文化理念体系（核心部分）及析义》。

学习紫金文化、在实践中了解紫金文化的价值观，积极推动探索公司“走出去”走向国际、集团化管理、企业文化建设、安全环保的各项工作，公司各项制度规范和建设工作提出有益建议。参加各项知识讲座培训和公司报告会，系统了解公司发展的理论和实践，结合紫金实际和如何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继续努力认真探索。

九、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

1、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方面的约束制衡职能，对于需经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认真审核了公司提供的材料，深入了解有关议案起草情况，积极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保护全体投资者利益提供了有力保障。

2、进一步提高工作质量，勤勉尽责，高度重视处理好经济效益与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关系，进一步树立科学发展和安全发展的观点，确实加强对企业发展中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工作的监督；继续努力学习，提升各方面素质和创新精神，适应新的工作要求；充分的把握集团公司董事会各项决策科学性、准确性和前瞻性，确保公司稳健发展。

3、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要求，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协作，依法依规履行独立董事的各项职责，包括参加各个委员会的

工作，确保发表客观公正独立性意见，要继续坚持维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继续努力深入基层企业调查研究，力争提出高水平的调查意见和建议。

要继续发挥好独立董事客观性、独立性、公正性与较高的专业水平和能力，保持良好的职业操守、为紫金矿业走向国际化做出贡献。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小军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三日